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 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各項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

- (i) 李玉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
- (ii) 黃逸林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i)李玉國先生(「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及(ii)黃逸林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起生效。

### 李玉國先生

李玉國先生，63歲，自二零一三年七月起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盛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66)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為上述銀行副董事長。彼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起為遼寧匯寶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自一九九三年五月起為北京九台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在此之前，彼於一九八三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十月期間，先後於中國科學技術協會計劃局擔任財務處主任科員、副處長及處長。

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畢業於江西財經大學(前稱江西財經學院)(中國江西)，主修工業財會。

根據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李先生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32,000港元。該金額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李先生之資歷、職務及責任而釐定。

李先生現時持有本公司1,0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8%。李先生亦為擁有香港泉水叮咚集團有限公司(「香港泉水」)80%股權之股東。本公司現時持有香港泉水20%股權。李先生亦為香港泉水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李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李先生獲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與此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李先生加入董事會。

## 黃逸林先生

黃逸林先生，48歲，自二零一五年一月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從電大財經學院專科畢業，畢業後一直從事管理類相關工作，歷年先後在汕頭市三葉塑料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聯資有限公司、深圳市日匯盛集團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鴻訊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一職，在企業現代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理論知識及實際經驗。黃先生亦為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及本公司位於印度尼西亞兩間附屬公司之專員。

黃先生目前擔任執行董事有權收取薪酬每月82,000港元。根據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黃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並無特定任期。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無權收取任何額外薪酬。

黃先生現時持有本公司7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80,000,000份購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黃先生並無(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往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與黃先生獲委任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與此有關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黃先生成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詩賢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黃逸林先生、陳詩賢先生、劉恩賜先生及陳玉生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憲林先生、郭匡義先生及伍炳耀先生。

\* 僅供識別